

國立臺北大學 公告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資字第1130503753號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各1份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訂定「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（ODF-CNS 15251）實施計畫」（113-116年）（如附件），並自即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教育部113年3月28日臺教資(五)字第113003282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